

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7 年 4 月 27 日在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民族大道 126 号龙滩大厦 2201 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及文件于 2017 年 3 月 27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到监事 5 名，实际出席现场表决监事 4 名，监事阎成文委托监事霍雨霞代行表决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霍雨霞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、有效。

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以 5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通过《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二、以 4 票赞成，1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通过《公司 2016 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监事林玲对本议案投反对票，主要反对理由是：要求以 2016 年末未分配利润（合并口径）39.7 亿元扣除资本性支出预算 5.8 亿元后，剩余的 33.9 亿元按照股东的出资比例全部进行分配。本议案因与利润分配方案相关联，一并反对。

《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》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9 日刊载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公告。

三、以 4 票赞成，1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通过《监事会对公司 2016 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》

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6 年度的财务报告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审计报告是客观的、公正的，一致同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审计结论。

本公司监事会保证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监事林玲对本议案投反对票，主要反对理由是：要求以 2016 年末未分配利润（合并口径）39.7 亿元扣除资本性支出预算 5.8 亿元后，剩余的 33.9 亿元按照股东的出资比例全部进行分配。本议案与利润分配方案相关联，一并反对。

四、以 5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通过《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

五、以 4 票赞成，1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通过《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摘要》

监事林玲对本议案投反对票，主要反对理由是：未对流动资金的用途进行说明，属于没有依据的列支。

《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一季度报告》详见公司于

2017 年 4 月 29 日刊载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公告。

六、以 4 票赞成，1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通过《监事会对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审核意见》

本公司监事会保证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监事林玲对本议案投反对票，主要反对理由是：未对流动资金的用途进行说明，属于没有依据的列支，不同意一季报审核意见。

本次监事会通过的以上第一、二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7 年 4 月 27 日